

柳 林 县 国 营 林 场

2 0 2 4 年 度 单 位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1
十二、其他说明.....	21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1
(二) 其他.....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主要职责:为国营林场的建设提供技术支撑;提出编制国营林场专项规划的建议;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积极推广和应用林业科研成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柳林县国营林场为县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股级建制,核定财政拨款事业编制3名,设场长1名。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5	2.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41.51	41.5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40	4.4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95	本年支出合计	52.95	52.95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2.95	支出总计	52.95	52.95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2.95	5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	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	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	2.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	2.05					
213	农林水支出	41.51	41.5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51	41.51					
2130204	事业机构	41.51	41.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	4.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	4.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	4.40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95	47.95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	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	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	2.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	2.05	
213	农林水支出	41.51	36.51	5.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51	36.51	5.00
2130204	事业机构	41.51	36.51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	4.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	4.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	4.4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5	2.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41.51	41.5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40	4.4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95	本年支出合计	52.95	52.95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2.95	支出总计	52.95	52.95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95	47.95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	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	2.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	2.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	2.05	
213	农林水支出	41.51	36.51	5.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51	36.51	5.00
2130204	事业机构	41.51	36.51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	4.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	4.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	4.4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95	45.72	2.24
工资福利支出		45.72	45.72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7.50	17.5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3.17	3.1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2.08	12.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00	5.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03	2.0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58	0.58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4.40	4.4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0.96	0.96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		2.24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0.12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02		0.02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		1.09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02	0.0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2	0.02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柳林县国营林场	5.00	5.00				
2024年国营林场业务运转经费	4.72	4.72				
2024年国营林场业务运转经费	0.28	0.28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柳林县国营林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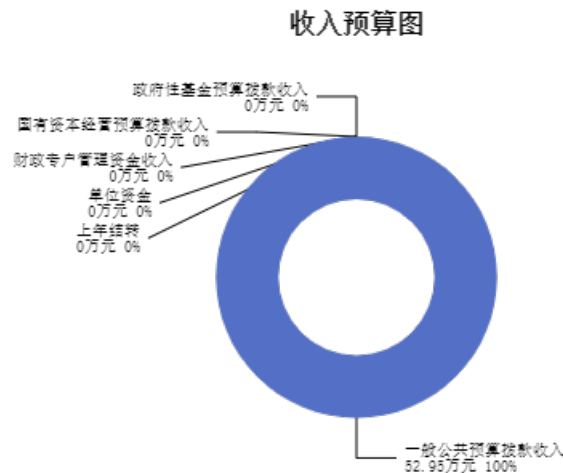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柳林县国营林场预算收入总计52.9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2.9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2.16万元，增长4.25%，主要原因是柳林县国营林场2024年预算收入52.95万元，2023年预算收入50.79万元，比上年增长2.16万元，是由于正常人员调资和人员公用经费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52.9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2.9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2.16万元，增长4.25%，主要原因是柳林县国营林场2024年预算收入52.95万元，2023年预算收入50.79万元，比上年增长2.16万元，是由于正常人员调资和人员公用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柳林县国营林场预算收入52.9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2.95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柳林县国营林场支出预算52.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95万元，占90.56%；项目支出5万元，占9.4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柳林县国营林场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2.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2.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2.9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5万元、农林水支出41.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40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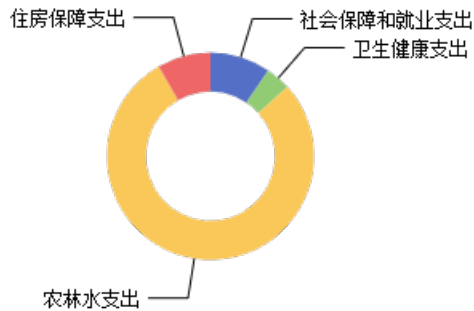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柳林县国营林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2.95万元,比上年增加2.16万元,增长4.2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柳林县国营林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2.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0万元,占9.44%;卫生健康支出2.05万元,占3.87%;农林水支出41.51万元,占78.39%;住房保障支出4.40万元,占8.31%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柳林县国营林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47.95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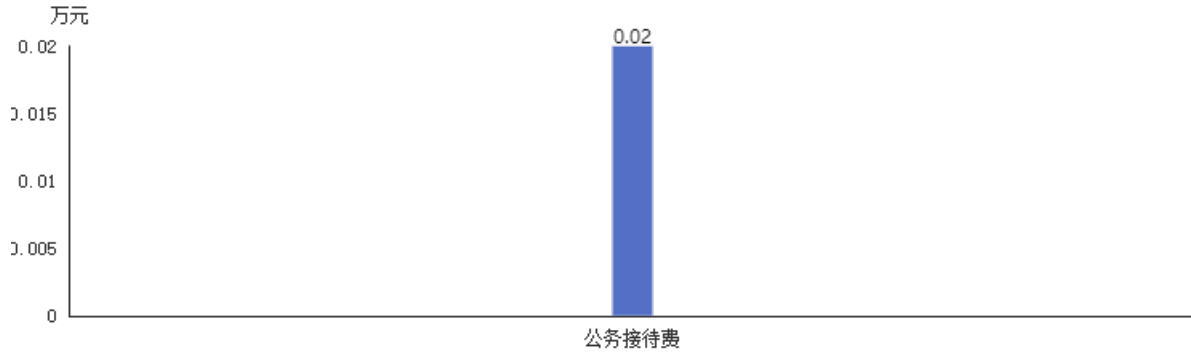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45.7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2.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柳林县国营林场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02万元与2023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02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柳林县国营林场为事业单位，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本年为0，上年为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柳林县国营林场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柳林县国营林场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52.95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柳林县国营林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个，共计金额52.9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5.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柳林县(区)级预算项目(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国营林场业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柳林县林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		柳林县国营林场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国营林场业务运转经费					
立项依据		柳财预【2024】2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动林场绿色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提升林场管理水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林场生态经济发展			林场生态和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数量	≥100%	数量指标	按照数量	≥100%
		质量指标	提升质量	提高100%	质量指标	提升质量	提高100%
		时效指标	按照文件要求	提高100%	时效指标	按照文件要求	提高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发展	提高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发展	提高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林业生态高质量发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林业生态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508110943	

柳林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国营林场业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0-柳林县林业局[部门]		实施单位		柳林县国营林场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200		年度资金总额:	47,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国营林场业务运转经费					
立项依据		柳财预【2024】2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林场管理水平和森林防火处置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林场森林资源管护能力					
项目实施计划		推动国营林场绿色发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做好林场森林防火和森林资源保护,推动林场高质量发展			做好林场森林防火和资源保护,推动林场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数量	数量%	数量指标	保证数量	数量%
		质量指标	合格	提高100质量	质量指标	合格	提高100质量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99时效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99时效
		成本指标	发展林业经济	≥100%	成本指标	发展林业经济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质量经济发展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高质量经济发展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质量	提高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质量	提高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效益	99%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效益	9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效益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50809380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柳林县国营林场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柳林县国营林场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2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柳林县国营林场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柳林县国营林场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柳林县国营林场按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进行政府采购服务和货物。

（二）其他

柳林县国营林场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情况

柳林县财政局文件

柳财采管〔2024〕62号

柳林县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 印发《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 (2024年版)》的通知”的通知

各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为加快构建现代政府采购制度体系，实现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和效益。现将《2024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版）》

柳林县财政局

2024年1月16日

柳林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6日印发

- 1 -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购〔2023〕50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 限额标准(2024年版)》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财政局,省直各单位,采购代理机构:

《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版)》已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同意,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自印发之日起实施,2022年3月16日印发的《2022—2023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同时废止。



— 1 —

2024年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

一、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编码	品目名称	备注
A	货物	全省 50 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A02010104	服务器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A02021005	3D 打印机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A02021118	扫描仪	
A08060301	基础软件	
A02020100	复印机	
A02020200	投影仪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1103	LED 显示屏	
A02020800	触控一体机	
A02021301	碎纸机	
A02030500	乘用车	
A02051227	电梯	
A02061504	不间断电源	
A02061804	空调机	
A05010000	家具	限各类标准办公家具
A05040101	复印纸	

品目	品目名称	备注
C	服务	全省50万元以下框架协议采购。
C17010200	网络接入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18040102	财产保险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C21040000	物业管理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23090100	印刷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限单证印刷服务、票据印刷服务和其他印刷服务中的文件印刷服务、公文印刷服务、资料汇编印刷服务、信封印刷服务。
C2312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C23120302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全省联动框架协议。
C16040000	云计算服务	包括云主机、块存储、对象存储等，系统集成除外。区域联动框架协议。

注：1. 表中所列项目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制定，除我省另有补充说明外，各品目具体内容按照财政部文件对应内容解释确定。

2. 表中所列项目不包括部门集中采购项目和高校、科研机构所采购的科研仪器设备。

3. 公立医院采购乙类及以上大型医疗设备项目，由集中采购机构组织实施。

二、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采购规则

凡纳入集中采购目录的品目按规定委托集中采购机构采购。其中：单项或批量小于50万元的小额零星采购，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可以按照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实施采购；大于或等于

50万元的,委托采购的不得执行。

预算单位可以不受行政级次、地区限制,委托省内集中采购机构组织采购活动。各级集中采购机构原则上不得拒收委托。不在所属预算层级所在地办公的预算单位可以执行当地框架协议采购结果。

三、部门集中采购

省级主管预算单位对本部门或系统有特殊要求,需要统一配置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类专用项目,可结合实际工作需要自行确定本部门或系统的部门集中采购项目范围及限额标准,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实施,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公开执行。

四、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省级以及设县(区)的市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50万元,县级货物、服务项目分散采购限额为30万元;省级、市级和县级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60万元。

除集中采购目录外,采购单位采购单项或批量金额达到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实行分散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外、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不适用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单位按照主管预算部门或者本单位内部控制与管理制度自行组织实施。

五、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类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400万元。采购单位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达到400万

元以上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符合其他采购方式法定适用情形的,采购单位可依法经财政部门批准后采用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采购。

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

六、有关要求

(一)各采购单位要按照“谁采购、谁尽职、谁负责”原则,强化单位内部的政府采购管理控制与监督问责,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事项内部决策机制,切实落实好政府采购主体责任,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各主管预算单位要加强对本部门、本系统政府采购工作的指导、组织、管理和考评。

(二)各采购单位要严格依据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在部门预算编制中同步编列政府采购预算,落实资金来源,细化采购品目,确定采购需求,执行采购政策,做到政府采购预算应编尽编、应列尽列、编实列细、名实相符,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采购。

(三)政府采购依法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严格依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有关规定,由省级主管预算单位集中管理,经省级财政部门核准后实施采购。高校、科研院所采购进口科研仪器设备按照有关规定实行管理。

(四)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应当在政府采购信息化系统进行采购。负有政府采购职能的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的委托代理采购,坚持政府采购公共性原则,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规则做好政府采购

交易活动的见证、场所、信息、档案等服务,持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履行政府采购交易过程中的监管职责。

(五)主管预算单位、采购单位要完善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执行机制,结合产业发展、市场供给和项目特点,积极运用制定采购需求标准、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政策措施,在预算编制、需求拟定、评审过程、履约付款等采购全过程各环节嵌入和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六)涉及因严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所需实施救援、恢复的紧急采购项目,或者涉及国家安全和秘密的采购项目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七、附则

《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12月29日印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